

证券代码：873211

证券简称：木链网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骏丰木链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圳市骏丰木链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李江铃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8年之前任职深圳市众森阻燃消防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至今任职深圳市骏丰木链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多功能板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配套品牌服务与技术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三围社区航城大道172号安乐工业区B1栋118-121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本次交易前持有公司23,518,578股股份，持股比例25.77095989%的股份，本

	次交易后持有公司 21,018,578 股股份，持股比例 23.03153408%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李纪用；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江铃	
股份名称	深圳市骏丰木链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1 年 12 月 3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77,880,455 股，占比	直接持股 23,518,578 股，占比 25.77095989%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85.34%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54,361,877 股，占比 59.5681%
所持股份性质	85.3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435,455 股，占比 10.34%

(权益变动前)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8,445,000 股，占比 75.0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75,380,455 股，占比 82.60%	直接持股 21,018,578 股，占比 23.03153408%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54,361,877 股，占比 59.5681%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935,455 股，占比 7.6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8,445,000 股，占比 75.0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1年12月3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卖出股份 2,500,000 股，拥有权益变动比例从 25.77095989%变为 23.03153408%，本次交易存在一致行动人，李江铃、李纪用为夫妻关系是一致行动人，李江铃和一致行动人权益合计比例从 85.34%变为 82.60%。</p>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自愿减持。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江铃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相关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1.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深圳市骏丰木链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江铃

2021年12月6日